

# 关于上海友升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 (第二期)

上海友升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公司、友升股份)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辅导机构)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上海友升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 (一) 辅导人员

根据海通证券与辅导对象签订的辅导协议及指定的辅导计划,海通证券派出了姜诚君、谢林雷、王娜、陈腾飞、倪勇、陆宇晖、杨步钺、姜力、虞骐泽九名辅导人员组成的辅导小组对辅导对象进行辅导,其中谢林雷为辅导工作小组组长。

本期辅导期间,为补充相关辅导力量,履行辅导职责,新增杨博文、陈思颖、孙斌、李东东作为辅导工作小组成员。因工作安排调整,姜诚君不再担任辅导工作小组成员。辅导工作小组成员变更为谢林雷、杨博文、倪勇、陆宇晖、姜力、孙斌、陈思颖、李东东、杨步钺、虞骐泽、王娜、陈腾飞十二名辅

导人员，其中谢林雷担任辅导小组组长。

上述人员均未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的辅导工作，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辅导时间自 2023 年 1 月起至今，本期辅导期为 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3 月，辅导方式包括：集中学习、问题诊断、专业咨询、中介机构协调会。

##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期辅导工作的具体内容主要如下：

1、辅导工作小组不定期召开中介协调会，讨论解决辅导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对项目工作计划不断予以调整和跟进。各中介机构协商讨论的内容包括：项目时间进度安排、审计专项问题、法律合规专项问题等，并提示辅导对象应予关注的事项，提出相应的解决方案，督促公司落实；

2、辅导工作小组根据《保荐人尽职调查工作准则》和《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工作底稿指引》完善尽职调查，并结合对发行人经营情况的分析以及内部访谈等形式，对发行人的公司治理、规范运作、财务信息及经营模式等方面进行更为深入的全面梳理；

3、辅导工作小组针对调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与公司及时沟通并提出解决或整改方案，并协助公司着手解决。

辅导期内，海通证券及辅导对象均严格履行了辅导协议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双方均无违反辅导协议的行为。

##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辅导工作小组结合目前情况，针对公司行业发展及公司目标，进行梳理，并最终完成符合公司经营宗旨、市场行情、行业政策的募投项目。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确定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围绕主营业务进行投资运用，依据轻重缓急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1	汽车轻量化及高性能合金项目（一期）	127,085.45	127,085.45
2	年产50万台（套）电池托盘和20万套下车体制造项目	100,000.00	72,054.99
3	补充流动资金	50,859.56	50,859.56
合计		277,945.01	250,000.00

公司在未来发展战略规划上，一方面，公司将继续以拓展国内外高端优质客户为重点方向，扩大公司在新能源汽车零部件领域的影响力，夯实公司在新能源汽车产业链中的行业地位。另一方面，公司将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和新产品开发，对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进行持续投资，提升产品性能，优化生产工艺，提高生产效益。

未来，公司将积极把握新能源汽车行业快速增长带来的市场机遇，响应“碳达峰、碳中和”的号召，紧跟“十四五规划”的发展方向，大力拓展公司产品和技术在新能源汽车产业链上的应用，为提升我国新能源汽车的工业水平作出贡献。

###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在下一阶段辅导过程中，辅导工作小组将持续开展尽职调查工作，主要辅导内容如下：

1、辅导机构将重点完成质控、内核等流程及申报材料的编

制、工作底稿的整理；

2、海通证券辅导工作小组将持续跟进友升股份经营情况，及时关注行业环境、竞争状况等对业绩具有重要影响的客观因素，协助公司基于其竞争优势与特点制定有利于其健康发展的目标与规划，促进公司经营业绩稳定健康发展。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上海友升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二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字：

谢林雷

谢林雷

杨博文

杨博文

倪勇

倪勇

陆宇晖

陆宇晖

姜力

姜力

孙斌

孙斌

陈思颖

陈思颖

李东东

李东东

杨步钊

杨步钊

虞骐泽

虞骐泽

王娜

王娜

陈腾飞

陈腾飞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4日